

# 阳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## 关于物业企业线下信用评价结果的公示

为规范物业企业经营行为，依据《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房地产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》（晋建字规〔2022〕156号）文件规定，阳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展了2023年度物业企业信用等级评定工作，现通报如下：

华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、山西瑞发置业股份有限公司、阳城县恒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3家物业企业未参加2023年度物业企业信用评价（线上）。根据省市安排，我局在线下对3家物业企业进行信用评价。目前山西瑞发置业股份有限公司、阳城县恒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已提交信用评价纸质版资料，评为D级。华阳物业自9月13日通知至今迟迟未提交资料，视为无相关印证资料，评为D级。

公示时间：9月27日——10月3日，如对以上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到阳城县住建局物业管理中心提交相关印证资料（3200943）。

阳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24年9月27日

